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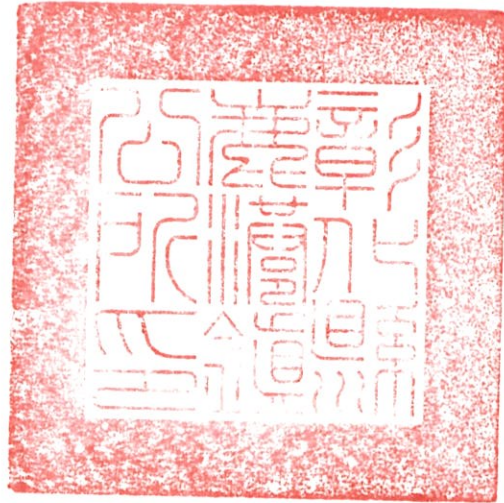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彰化縣鹿港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5日  
發文字號：鹿鎮民字第1150013349A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示送達林亦晴違反強迫入學條例之行政罰鍰書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80條及第81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為辦理強迫入學條例相關作業，受送達人林亦晴因送達處所不明，致旨揭文書無法送達，爰依前開規定辦理公示送送達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本公告張貼翌日起20日內。
- 三、旨揭行政罰鍰書存於本所，請受送達人於公告期間內逕向本所(彰化縣鹿港鎮景福里民權路168號)洽領，逾期即視同送達。

鎮長許志宏